



第五十七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9 (b)

人权问题：人权问题, 包括增进人权和
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南非*：决议草案

发展权

大会，

遵照《联合国宪章》，其中特别表示决心促成大自由中之社会进步及较善之民生，以及运用国际机制以促成全球人民的经济及社会进展，

回顾大会 1986 年 12 月 4 日第 41/128 号决议通过的《发展权利宣言》，确认发展权是一项不可剥夺的人权，发展机会均等是国家和组成国家的个人的一项特有权利，个人是发展的主要参与者和受益者，

回顾关于发展权的大会和人权委员会以往各项决议，特别是委员会 1998 年 4 月 22 日关于迫切需要在实现《发展权利宣言》阐明的发展权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的第 1998/72 号决议，

重申大会 2000 年 9 月 8 日通过的《联合国千年宣言》¹ 规定的人人实现发展权的目标，

* 代表属于不结盟国家运动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¹ 见第 55/2 号决议。

强调 必须采取紧急措施实现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首脑会议和特别会议确定的目标和指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的各项目标和指标，在实现发展权过程中，这些目标和指标至关重要，

还强调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² 重申发展权是一项普遍的、不可剥夺的权利，是人权的组成部分，个人是发展的主要参与者和受益者，

重申 2001 年 8 月和 9 月在南非德班举行的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作出的促进普遍尊重和保护人权、包括发展权的庄严承诺，

注意到 2001 年 11 月 9 日至 14 日在多哈举行的世界贸易组织第四次部长级会议和 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在墨西哥蒙特雷举行的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成果，

赞赏地注意到 人权委员会 2002 年 4 月 25 日第 2002/69 号决议，其中委员会赞同发展权工作组在 2002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8 日期间举行的会议协商一致达成的商定结论，³

1. **赞同** 人权委员会第 2002/69 号决议通过的发展权工作组商定结论，这项结论是促进和实现发展权方面提出进一步倡议的坚实基础；

2. **注意到** 发展权工作组会议因关于“国际发展问题”的报告未提出而推迟，要求发展权独立专家及时提交尚未提出的报告，供定于 2003 年 2 月 3 日至 14 日举行的工作组下届会议审议；

3. **强调** 构成各项国际人权文书宗旨的核心原则，如平等、公平、非歧视、透明度、问责制、参与和国际合作，对于在国际一级将发展权纳入主流至关重要；

4. **着重指出**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对上述核心原则开展进一步研究和分析工作很重要，并邀请高级专员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世界贸易组织和各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协商，就公平原则的重要性以及在国家和国际两级作为优先事项适用公平原则提出报告，其中应充分考虑到发展权工作组的结论；

5. 在上述背景下 **邀请**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编写提交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必要报告时请这些组织给予支持与合作；

6. **重申** 实现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首脑会议和特别会议制定的与实现发展权有关的目标和指标的承诺、特别是在千年大会上作出的有关承诺；

² A/CONF. 157/24 (第一部分)，第三章。

³ 见 E/CN. 4/2002/28/Rev. 1。

7. **认识到**实现发展权对于实现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首脑会议和特别会议确定的目标和指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的目标和指标至关重要；

8. **重申**必须为实现发展权创造一个有利的国际环境；

9. **还重申**各国对创造有利于实现发展权的国家条件和国际环境负有主要责任，各国决心为此目的相互合作；

10. **又重申**实现发展权对执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是不可或缺的，该宣言和行动纲领认为所有人权都是普遍的、不可分割的、相互依存的，相互关联的，它以人为发展的中心，并确认发展虽促进各项人权的享受，但不能以欠发达为由缩减国际公认的人权；

11. **强调**在国家 and 国际两级查明和分析阻碍充分实现发展权的因素至关重要，认识到依照《发展权利宣言》第 3 条，促进和保护人权、包括发展权的责任在于各国，并进一步重申两者间千丝万缕的联系；

12. **着重指出**必须在发展权工作组内继续谈论建立适当常设后续机制监测发展权实现情况的问题；

13. **申明**虽然全球化带来机会和挑战，但全球化进程在实现所有国家都参与全球化世界的目标方面仍存在缺陷，并强调国家和全球两级必须制定政策和措施，应对全球化的挑战和机会，以便使这一进程具有充分包容性和公平性；

14. **认识到**尽管国际社会不断作出努力，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仍然存在令人无法接受的鸿沟，发展中国家在参与全球化过程中继续面对种种困难，许多面临被边缘化的危险，可能实际上享受不到全球化的惠益；

15. **重申**决心作出具体努力，使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达到占国民生产总值 0.7%、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到达占国民生产总值 0.15%至 0.2%的指标，并敦促尚未到达此种指标的发达国家达到这一指标，促请发展中国家扩大已经取得的进展，确保官方发展援助得到有效利用，以帮助实现发展目标和指标；

16. **强调**国际经济和金融问题，如国际贸易、技术的获得、国际一级的善政和公平、债务负担，值得发展权工作组特别注意，以便审议和评价其对享受人权的影响，并在这方面期望按照人权委员会 2001 年 4 月 18 日第 2001/9 号决议的要求提出初步研究报告，供工作组下届会议审议；

17. **认识到**历史上的不公平现象无可否认地促成了影响世界上许多地区、特别是发展中国家许多人的贫穷、欠发达、边缘化、社会排斥、经济差距、不稳定和不安全；

18. **还认识到**必须处理发展中国家的市场准入问题、包括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关心的农业、服务和非农业产品的市场准入问题；

19. **认可**包括正在谈判的领域内适当进度的有意义的贸易自由化；落实就实施方面的问题和关切所作的承诺；审查特殊和优惠待遇规定，以期予以加强并使其更加准确、有效、便于操作；避免新形式的贸易保护主义；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是有效实现发展权方面取得进展的重要问题；

20. **认识到**消灭贫穷是促进和实现发展权方面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强调贫穷是一个多方面的问题，需要各级特别是根据《千年宣言》关于到 2015 年将世界上每天收入不到一美元和遭受饥饿的人口比例减半的目标，/以多管齐下的方式处理经济、政治、社会、环境和体制方面的问题，着重指出国际社会在到 2015 年将生活贫穷的人口减半的指标方面差距甚远，强调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间的国际合作原则、包括伙伴关系和承诺；

21. **认识到**国际经济、商业和金融领域与实现发展权之间存在重要联系，在这方面强调必须扩大在发展问题上国际一级的决策基础，并填补组织机构方面的空白，加强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多边机构，还强调必须扩大和加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参与国际经济决策和规范制订工作；

22. **强调**实现各项人权的基本责任在于国家，并重申国家对本国经济和社会发展负有主要责任，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的作用再强调都不为过；

23. **认识到**国家一级善政和法治有助于各国促进和保护包括发展权在内的人权，并一致认为，各国在议定的以伙伴关系方式处理发展、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问题等框架内，为确定和加强透明、尽责、负责和参与性治理等适应和适合其需要和愿望的善政做法正在作出的努力很有价值；

24. **还认识到**妇女的重要作用 and 权利，性别观点是实现发展权过程中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并特别注意到妇女教育以及妇女平等参与社区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活动与促进发展权之间的积极关系；

25. **强调**必须将不论男童和女童的权利纳入各项政策和方案，确保特别是在与保健、教育和充分发展各项能力有关的领域保护和促进他们的权利；

26. **认识到**必须在国家和国际两级采取措施，防治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传染病，其中考虑到进行中的各项努力和方案；

27. **还认识到**必须在国家一级与民间社会组织、包括私营部门建立强有力的伙伴关系，以便消灭贫穷，实现发展，并且必须实现良好的公司治理；

28. **对**日益严重的公司腐败现象、特别是最近令人不安的事件深表**关切和忧虑**，此种现象对充分享受人权产生不利影响，并损害实现发展权的进程；

29. **强调**迫切需要采取具体措施，包括将非法获得的资产和最近退还来源国，在国家 and 国际两级打击各种形式的腐败现象，强调各国政府必须通过建立牢固的法律框架真正表明政治决心；

30. **支持和赞赏**最近通过的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这一伙伴关系作为一个发展框架和实际例子，可加以探讨，推动以权利为导向处理发展问题；

31. **强调**必须进一步改进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为促进和实现发展权而开展的活动，包括确保有效利用执行任务所必需的财政资源和人力资源，更好地向发展权工作组提供服务和支持；

32. **吁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有效协助执行发展权工作组商定结论所载的各项建议，包括特别是确保各有关国际组织和联合国专门机构、各方案和基金有效参与工作组下届会议；

33. **请**秘书长提请各会员国、联合国各机关和机构、各专门机构、各基金和方案、国际发展机构和金融机构、特别是布雷顿森林机构和非政府组织注意本决议，并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和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全面报告；

34. **决定**在第五十八届会议上继续作为有限事项审议发展权问题。
